

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

投资项目代码	2510-440106-04-05-327206		
投资项目名称	天河区建工路 14 号（东边）、建中路 63 号（西边）办公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天河区建工路 14 号（东边）、建中路 63 号（西边）办公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		
标段（包）名称	天河区建工路 14 号（东边）、建中路 63 号（西边）办公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		
公示名称	天河区建工路 14 号（东边）、建中路 63 号（西边）办公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		
开标日期	2025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		
评标情况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将全部通过资格审查和有效性审查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经评审，评标委员会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	投标总报价（元）
	91440101569779709C	广东奕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680417.02
	91440101721928300X	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834401.41
	91440101MA59KBPE75	中寅建设集团（广东）股份公司	9742009.90
	91440101MA5CQEF3H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9629110.83
中标候选人一（适用于采用评定分离评标的项目）	广东奕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根据需要可以填写总价、单价、下浮率、费率等）	9680417.02（元）		
质量承诺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佳俊	资质资格（响应招标文件的相关证书名称及对应编号，多项应分别列出）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响应招标文件的业绩，多项应分别列出）	/
资格能力条件	资格情况（响应招标文件的相关证书名称及对应编号，多项应分别列	完全响应，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出)		
	业绩情况（响应招标文件的业绩， 多项应分别列出）	/	
中标候选人二（适用于 采用评定分离评标的项目）	广州市恒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根据需要可以 填写总价、单价、下 浮率、费率等）	9834401.41（元）		
质量承诺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李梓恩	资质资格（响应 招标文件的相 关证书名称及 对应编号，多项 应分别列出）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响应招 标文件的业绩，多 项应分别列出）	/
资格能力条件	资格情况（响应招标文件的相关证 书名称及对应编号，多项应分别列 出）	完全响应，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响应招标文件的业绩， 多项应分别列出）	/	
中标候选人三（适用于 采用评定分离评标的项目）	中寅建设集团（广东）股份公司		
投标报价（根据需要可以 填写总价、单价、下 浮率、费率等）	9742009.90（元）		
质量承诺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郑晓君	资质资格（响应 招标文件的相 关证书名称及 对应编号，多项 应分别列出）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响应招 标文件的业绩，多 项应分别列出）	/
资格能力条件	资格情况（响应招标文件的相关证 书名称及对应编号，多项应分别列 出）	完全响应，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响应招标文件的业绩，多项应分别列出）	/	
中标候选人四（适用于采用评定分离评标的项目）	中建四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根据需要可以填写总价、单价、下浮率、费率等）	9629110.83（元）		
质量承诺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工期（交货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余郡阳	资质资格（响应招标文件的相关证书名称及对应编号，多项应分别列出）	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响应招标文件的业绩，多项应分别列出）	/
资格能力条件	资格情况（响应招标文件的相关证书名称及对应编号，多项应分别列出）	完全响应，详见投标文件公开。	
	业绩情况（响应招标文件的业绩，多项应分别列出）	/	
异议受理部门	中建四局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B座
异议受理部门联系人	胥工	联系电话	020-32668399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0-85536908
联系地址	天河区黄埔大道中166号305室		
公示开始时间	2025年12月20日00时00分	公示结束日期	2025年12月23日00时00分
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以及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说明：异议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